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4-014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32,931,685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32,931,685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8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260,000 股，并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60,78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81,04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546,694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79.647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93,306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0.3521%。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涉及限售股股东 4 名，分别是黄奕宏、肖演加、黄奕奋、深圳市深科达投资有限公司，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32,931,685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34.86%，上述股份原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32,931,685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深科转债”自 2023 年 2 月 1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2023 年 12 月 15 日“深科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当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深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2024 年 1 月 9 日）登记在册的“深科转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

自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13,416,295 股，公司总股本由转股前的 81,040,000 股变更为 94,456,295 股。

除上述股本数量变动情况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文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奕宏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自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本人因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二）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奕宏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深圳市深科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科达投资”）、黄奕奋、肖演加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由公司回购本人/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在本人/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上述股份锁定承诺，黄奕奋、肖演加不会因本人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的相关承诺。

（三）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企业持续看好公司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人/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3、本人/企业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4、若本人/企业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32,931,685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黄奕宏	13,359,716	14.14%	13,359,716	0
2	肖演加	7,239,985	7.66%	7,239,985	0
3	黄奕奋	7,239,984	7.66%	7,239,984	0
4	深圳市深科达投资有限公司	5,092,000	5.39%	5,092,000	0
合计		32,931,685	34.86%	32,931,685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份	32,931,685	36
合计		32,931,685	-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10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6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28,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6 月 16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一千零三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1.35%或 2.60%或 3.40%	闲置募集资金	无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6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此次投资的现金管理方式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也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853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1 日	1.30%或 2.9%或 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50	无
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一千零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04 月 04 日	1.44%-3.2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3.3	无
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八百零四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 年 01 月 03 日至 2023 年 03 月 03 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0.9	无
4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广德支行	单位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不定期	1.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8	无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012 款（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0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04 月 17 日	1.30%或 2.80%或 3.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5.38	无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034 款（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3 年 02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3 月 01 日	1.30%或 2.75%或 2.9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02	无
7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六十三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02 月 0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1.38%或 2.90%或 3.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29	无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2779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 年 02 月 03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8 日	1.30%或 3.1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73	无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3 年第 036 期 F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02 月 07 日至 2023 年 08 月 10 日	1.40%或 3.2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2.66	无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289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	1.30%或 3.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2	无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3 年第 078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03 月 07 日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	0.95%或 2.9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1	无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536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 年 03 月 07 日至 2023 年 09 月 07 日	1.30%或 3.4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5.00	无
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一百五十八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 年 03 月 09 日至 2023 年 07 月 03 日	1.38%或 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3	无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087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04 月 03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30%或 3.16%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49	无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086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04 月 03 日至 2023 年 09 月 28 日	1.30%或 3.4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0.4	无
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3 年第 127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 年 0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8 日	0.95%或 2.9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4	无
1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23001 号（玻璃期货）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 年 04 月 06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8 日	0.5%-8.5%或 4.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05	无
18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二百二十一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0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5 日	1.38%或 2.9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73	无
19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二百三十三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 年 04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9 日	1.38%或 2.9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7	无
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3200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0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07 月 21 日	0.25%或 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12	无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3 年 157 期 P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05 月 0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06 日	1.4%或 3.2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8.50	无
2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23008 号（玻璃期货）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0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	0.5%或 4.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8	无
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60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07 月 0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	1.3%或 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5.89	无
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6146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 年 7 月 5 日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	1.3%或 2.8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64	无
2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四百零一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 年 0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3 日	1.38%-2.9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7	无
2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四百零九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07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38%-2.9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5.06	无
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627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30%-3.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4	无
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64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0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	1.30%或 3.2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30	无
29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四百九十七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09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35%或 2.35%或 3.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2.51	无
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6607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3%或 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43	无
3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不定期	1.5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5	无
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99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1.3%或 2.6%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402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1.3%或 2.57%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9.64	无
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3 年第 405 期 H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11 月 8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1.2%或 2.79%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5343 期（1 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3%或 2.4%或 2.6%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00	无
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410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2 日	1.3%或 2.6%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3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630 期（1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1 月 25 日	1.3%或 2.45%或 2.6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08	无
3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营业部	挂钩沪深 300 指数双向蜜蜂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4 年 3 月 1 日	1.6%或 2.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19	无
39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六百一十三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	1.35%或 2.54%或 3.34%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4 年第 004 期 F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 年 1 月 3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	1.2%或 2.79%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1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一千零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	1.35%或 2.70%或 3.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21	无
4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营业部	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145V）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8 日	1.50%或 2.65%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一千零三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1.35%或 2.60%或 3.4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 22,000.00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合同、产品说明书及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13524　　转债简称：奇精转债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因公司股份于 2024 年 3 月 1 日触发“奇精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需在修正条款触发当日召开董事会，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 日收盘后以邮件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临时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梅旭辉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奇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关于不向下修正“奇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详见 2024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13524　　转债简称：奇精转债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奇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3.53 元/股的 85%（即 11.51 元/股）的情形，触发“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奇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奇精转债”到期日（即 2024 年 12 月 13 日），如再次触发“奇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奇精转债”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3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了 33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1,056.79 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943.21 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到账。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止；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19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止。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3 号文同意，公司 3.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1 月 7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奇精转债”，债券代码“113524”。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奇精转债”自 2019 年 6 月 21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4.76 元/股，可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 13.53 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本次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本次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3.53 元/股的 85%（即 11.51 元/股）的情形，触发“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奇精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公司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奇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奇精转债”到期日（即 2024 年 12 月 13 日），如再次触发“奇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4-025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均含本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00 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和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296,83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245%，最高成交价为 11.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81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40,021,825.45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公司此次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

公司后续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4-026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的告知，获悉王刚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王刚	是	6,000,000	5.76%	1.29%	否	是	2024 年 2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26